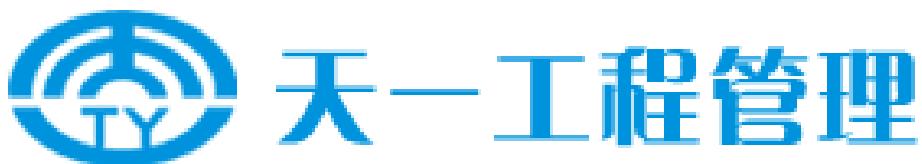


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水管道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2023-11-44, SZGZ[2023]189-ZC144



采 购 人：三门峡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代 理 机 构：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2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5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41
第七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4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污水管道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8日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2023-11-44，SZGZ[2023]189-ZC144

2、采购项目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污水管道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2105048.48元；

最高限价：2105048.48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SZGZ[2023]189-ZC144-1	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污水管道建设项目	2105048.48	2105048.48	是	2105048.48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内容及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污水管道建设项目。主要内容包含：土方平衡和雨污水管网。（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5.3 建设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

5.4 质量要求：达到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5.5 磋商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工程量清单所标示的全部内容。

- 6、合同履约期限：60 日历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投标响应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投标响应人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须提供最近半年连续缴纳的养老保险）并出具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 3.4、投标响应人须出具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自行查询的无行贿犯罪记录或自行承诺（查询对象：企业、法定代表人）；
 - 3.5、企业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 3.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要显示查询时间，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 3.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响应人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非联合体承诺，格式自拟；

三、获取磋商文件：

- 1、时间：2023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18日（提供期限自文件获取时间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0:00至11:59，下午12:00至23:59。
-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3、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响应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3 年 12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陕州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上传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等因素，因响应人操作不当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磋商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响应人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本项目不组织响应人踏勘现场。

4、本项目无论中标与否，均不退还响应文件。

5、本项目资格评审和业绩以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审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八、凡对本次磋商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三门峡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 三门峡市陕州区

联 系 人： 汤女士

电 话： 1893909504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商会大厦 B 座 410 室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方式：1503988963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方式：15039889630

4、监管部门：

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8-3839210

第二章 投标响应人须知

投标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三门峡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 址：三门峡市陕州区 联 系 人：汤女士 电 话：18939095047
2	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中科天一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三门峡市商会大厦 B 座 410 室 联系人：宋女士 联系方式：15039889630
3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水管道建设项目
4	项目地点	三门峡市陕州区
5	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水管道建设项目。主要内容包含:土方平衡和雨污水管网。 (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磋商范围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工程量清单所标示的全部内容。
9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达到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1	响应人资质条件、能力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响应人自行踏勘
13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
14	招标人书面澄清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天前

	清的时间	
15	分包	■不允许
16	偏离	■不允许
17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8	响应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的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19	响应人确认收到磋商文件的修改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以发出时间为准）
20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21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22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23	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下载的制作工具文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文件。生成的电子版磋商文件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每个标段均要生成独立的电子磋商文件。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磋商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磋商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095 3117080</p> <p>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p>
24	磋商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5	磋商小组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为3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不能少于磋商小组成员的2/3。（业主评委无评标劳务费用）
2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成交候选人数：1-3人
27	磋商标准及方法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估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估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中标单位的磋商方法。
28	履约担保	/
29	招标控制价	2105048.48元 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其磋商将被视为无效。
30	报价	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分两次进行报价。
31	付款方式	成交后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32	电子化注意事项	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响应人（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 子 化 投 标 文 件 具 体 制 作 文 件 请 点 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三)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

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响应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响应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

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095 3117080

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响应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响应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

	<p>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p> <p>投标响应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开标时投标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响应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响应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响应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响应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响应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响应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提示：</p> <p>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p>2、CA 证书延期激活后，已经报名为开标的项目，请重新下载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否则开标时文件将无法解密。</p>
--	--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公告中的所叙述的内容。

2、合格的响应人

符合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 项。

3、其他

3.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向响应人解释其中标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4、磋商文件的组成

4.1 磋商文件用于阐明采购项目的服务范围、磋商程序、磋商内容、合同草签和条款以及评定中标的标准。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投标响应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4) 合同条款
- (5) 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与要求
- (7) 响应性文件格式

4.2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4.3 除非有特殊要求，磋商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响应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4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4.1 响应人对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在系统内提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磋商文件完全认可。

4.4.2 招标代理机构将按规定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以公告形式予以答复，并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响应人均具有约束力。

4.4.4 为使响应人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响应性文件的组成（详见响应性文件格式）

6、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6.1 响应性文件应按“响应性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6.3 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响应。

6.4 磋商文件中要求签章的，响应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单位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7、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7.1 响应人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磋商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磋商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34&ZtbSoftType=DR>），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磋商文件。生成的电子版磋商文件包含用于磋商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和用于应急补救的磋商文件备份文件，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注：响应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每个标段均要生成独立的电子磋商文件。

7.2 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磋商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性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095 3117080

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8、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8.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响应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磋商文件解密等。

8.2 电子化磋商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响应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磋商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响应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磋商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8.3 电子化磋商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响应人的电子磋商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响应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磋商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响应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磋商文件无法解密的，该磋商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磋商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8.4 待所有响应人磋商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磋商文件进行唱标。

响应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响应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磋商文件进行解密的，其磋商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8.5 开标时响应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响应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响应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8.6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响应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响应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响应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8.7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响应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响应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9、竞争性磋商

9.1 招标人据本项目的特点组成磋商小组，其成员有关方面的专家等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磋商小组负责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9.2 磋商小组制定磋商文件或确认磋商文件符合政府招标政策规定，整个磋商过程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9.3 磋商小组推荐1-3成交候选人。

9.4 磋商小组首先要对各响应人的资格性、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阅，以判定各响应人资格、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阅结束后，要确定进入最终报价磋商阶段的响应人名单；

9.4.1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1) 响应人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 响应文件中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3) 资格不合格的响应人。

9.4.2 在初审阶段，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 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的；

(2) 响应文件中无报价、无工期、无质量等级或工期、质量达不到磋商文件要求的；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人资质要求的；

9.4.3 详细磋商：

(1) 磋商小组首先要对各响应人的资格性、递交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阅，以判定各响应人资格、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审阅结束后，要确定进入最终报价磋商阶段的响应人名单；

(2) 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3)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在系统内作出。

(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招标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在系统内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

(6)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响应人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或以上响应人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6)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招标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在规定时间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9.4.4 磋商报价

(1) 磋商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

(2) 本次竞争性磋商分为两轮报价，不得高于项目招标控制价。

(3) 磋商报价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基本计量单位。响应人根据招标人提供的本项目施工工程量清单、答疑纪要、磋商文件及补充答疑文件

10. 成交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并在报告上签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0.1 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 磋商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磋商活动的响应人名单；

(2) 评审日期和地点，谈判小组成员名单；

(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响应人的资格审查情况、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4)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招标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

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1、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11.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2、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招标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响应人或者报价未超过招标预算的响应人不足 2 家的，但货物和服务项目技术复杂或者性质特殊，不能确定详细规格或者具体要求的情形除外。

13、确定成交人

13.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招标人。招标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并将结果发布网上。

13.2 招标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的应在磋商文件中写明。

14、成交结果公告

14.1 招标人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响应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14.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磋商小组名单。

15、合同授予

15.1 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5.2 响应人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15.3 招标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人的响应性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响应性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响应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响应人。

15.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人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16、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17、纪律和监督

17.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招标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招标人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8、投诉

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磋商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8.1 询问、质疑和投诉

- (1) 响应人或有关当事人对磋商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

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对响应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 响应人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

(4)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响应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响应人和其他有关响应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 质疑响应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招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6) 响应人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响应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陕州区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杨长河河道回填及雨水管道建设项目。主要内容包含：土方平衡和雨水管网。

二、编制依据

- 1、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下发的《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操作指导规程》(中价协(2002 第 016 号)；
- 2、工程量按建设单位所提供的设计图纸及图纸答疑计算；
- 3、工程量清单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及相关的配套文件。定额执行《河南省房屋建筑工程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02-31-2016)、《河南省通用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园林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2008)》及相关的配套文件和有关规定；
- 4、材料价格执行《三门峡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3 年第 3 期信息指导价及市场价；
- 5、其他措施费中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暂不计取；如发生，结算时按相应规定计取；
- 6、税金执行建办标函【2019】193 号文，采用一般计税法，税率 9%；
- 7、价格指数按照第 12 期(2022 年 7-12 月)价格指数执行；
- 8、其它执行国家及省市的有关规定。

第四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合同条款及合同文件格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1999---02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使用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1999年12月24日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

(建建〔1999〕313号)

一部分：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施工合同

补充条款

设计变更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合同约定的图纸、工程量清单、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国家及省、市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协议条款约定的规章。

3.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除招标文件、工程设计罗列部分外，国家、河南省、三门峡市现行的与本工程建设有关的标准和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4、图纸

4.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招标时已提供。

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施工图纸应保密。

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5、工程师

5.2 监理单位委派的工程师：姓名：_____职务：_____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执行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按有关规定执行。

5.3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职权: 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管理和协调工作，并代表发包人对施工中所用材料（设备）进行认质认价。

5.6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

7、项目经理：姓名: _____ 职务: _____

8、发包人工作

8.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已具备。

(2)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已经具备条件，施工中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负担。

(3)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已具备。

(4)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5) 由发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由承包方负责办理进场的相关手续，发包方配合。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合同开工日期前 7 天。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随时发生、随时处理。若处理时发生费用，则该费用由招标人承担；保护工作由承包人负责实施，如果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损失则由承包人承担责任并负责赔偿经济损失。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双方协商。

8.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双方协商。

9、承包人工作

9.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开工前按监理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办理开工报告；开工后每月 1 日提供施工形象进度计划、工作量月报表发送包方和监理。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按照国家、省、

市有关规定执行。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 已完工未交付发包人之前,负责做好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发包人要求承包人采取特殊措施保护的工程部位,发生时双方协商解决。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 按照投标文件的有关承诺执行。由于承包人造成第三方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8) 施工场清洁卫生的要求: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9)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双方协商。

三、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

10、进度计划

10.1 承包人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的时间: 合同开工日期前7天。

工程师确认的时间: 7个工作日。

10.2 群体工程中有关进度计划的要求: 双方协商。

13、工期延误

13.1 双方约定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由于自然及社会因素(含政府禁令)造成的不可抗力原因而影响工程施工时。

四、质量与验收

17、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7.1 双方约定中间验收部位: 按照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要求的部位。

19、工程试车

19.5 试车费用的承担:

五、安全施工

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安全施工。承包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安全施工,因承包人原因发生事故由承包人负责。

五、合同价款与支付

23、合同价款及调整

23.2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合同方式确定。

(1) 采用固定价格合同，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承担招标范围内的一切风险。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有关规定执行。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款调整方法：对于变更及现场签证的项目及招标范围内未包括的工程（如发包人交由承包人施工），如与投标文件已有的子目相同，则按照投标时的投标单价进行计量支付，如与投标文件已有的子目类似，则参照投标时的投标单价（可参考当月工程造价信息）进行推算计量支付，如与投标文件的子目不同，由承包人提出，发包人认定后支付。发生争议时，由建设主管部门裁定；

(2)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合同价款调整方法：

1) 设计变更、招标人现场签证

2) 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变化影响合同价款；

3) 以上 1) ~2) 款引起的工程合同价款变化均执行投标优惠率。

(3) 采用成本加酬金合同，有关成本和酬金的约定：

23.3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另行协商。

24、工程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25、工程量确认

25.1 承包人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每月 1 日

26、工程款（进度款）支付：。

六、材料设备供应

27、发包人供应：

27.4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与一览表不符时，双方约定发包人承担责任如下：

(1) 材料设备单价与一览表不符：

(2) 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质量等级与一览表不符：

(3) 承包人可代为调剂串换的材料：

(4) 到货地点与一览表不符:

(5) 供应数量与一览表不符:

(6) 到货时间与一览表不符:

27.6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的结算方法:

28、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

28.1 承包人采购材料设备的约定:

(1) 承包方采购材料设备应经发包方、监理考察确认规格、价格、质量后，方可订货。

七、工程变更

按 23.2 款执行。

八、竣工验收与结算

32、竣工验收

32.1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 。

32.6 中间交工工程的范围和竣工时间____。

33、工程结算: 工程量增减以现场实际发生并经招标人同意的现场签证为准; 工程造价计算依据以发包人经过审计的预算为计算原则进行计算，并按中标价相对与预算基价的下调比例计算工程造价。

34. 质量保修: 按通用条款、投标承诺和工程质量保修书执行。

九、违约、索赔和争议

35、违约

35.1 本合同中关于发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4 条约定期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26.4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3.3 款约定发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双方约定的发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

35.2 本合同中关于承包人违约的具体责任如下: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4.2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承担的违约责任: 每逾期 1 天，向发包方支付合同价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5.1 款约定承包人违约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应返工至合同约定质量标准，费用自理，工期不予顺延。 双方约定的承包人其他违约责任:

37、争议

37.1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 (1) 请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
- (2) 采取第(1)种方式解决，并约定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38、工程分包

38.1 本工程发包人同意承包人分包的工程：分包施工单位为：

39、不可抗力

39.1 双方关于不可抗力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40、保险

40.6 本工程双方约定投保内容如下：

(1) 发包人投保内容：按有关规定执行。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按有关规定执行。

(2) 承包人投保内容：按有关规定执行。

41、担保

41.3 本工程双方约定担保事项如下：

-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担保方式为：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 (3)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46、合同份数

46.1 双方约定合同副本份数：双方约定合同正本2份，副本6份，正本双方各执1份，副本双方各执3份。

47、补充条款

- (1) 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分别按水、电表实际用量向发包人按时交纳费用。
- (2) 农民工资：承包人保证按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不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发生农民工闹事、上访事件。
- (3) 工程施工过程资料、竣工资料和竣工图按照工程资料管理有关规定、档案资料管理有关规定、工程资料管理办法执行。
- (4)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协议书。

附件 1：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略）

附件 2：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略）

合同文件附件

1、合同协议书

2、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维修改造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付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详见招标文件）垃圾清运、竣工交验、保修服务。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年月日

竣工日期（计划）：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元（币种，金额，单位）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工程量清单

9、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合同订立地点：

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2、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工程全称）签定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二、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年；
- 3.装修工程为年；
-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单位或者

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性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标 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资质、安全生产 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中国裁判文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无商业贿赂及 无不正当竞争 行为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不接受联合体 符合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规定
2.1.3	实质性响应评审标 准	响应内容 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范围）
		计划工期 60 日历天
		质量要求 达到现行建设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磋商价格 响应人磋商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按照无效标

		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技术标: <u>50</u> 分 磋商报价: <u>30</u> 分 商务标: <u>20</u> 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
2.2.2 (1)	技术标 评分标准 (50 分)	主要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0~6 分)； 劳动力配备计划及主要施工机械配备计划(0~5 分)；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0~5 分)； 确保安全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0~5 分)； 确保文明施工的组织措施(0~4 分)； 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0~5 分)； 成品半成品保护措施(0~5 分)； 施工总进度表或工期网络图(0~5 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 创新技术 (0~5 分) 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采用程度，其在确保质量降低成本、 缩短工期、减轻劳动强度、提高工效等方面的作用 (0~5 分) 磋商小组将根据施工组织设计编制水平，酌情给予打分，如有缺项该项按 零分处理。
2.2.2 (2)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 (30 分)	磋商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为无效标； 磋商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 30 磋商基准价=有效响应人的最低报价 有效响应人是指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

		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响应人。 注：1、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2）关于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关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须提供完整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2.2.2 (3)	商务标 评分标准 (20分)	企业业绩 (0-6分)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得 2 分，企业业绩最高得 6 分。没有不得分。 备注：附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
		项目人员机构 (0-5分) 管理人员配备齐全，施工人员配备合理 (0-5 分) 0-5 分
		优惠承诺 (0-3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根据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有利于采购人的优惠条件的承诺进行打分. (0-3 分) 0-3 分
		履职尽责承诺 (0-2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人员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0-2 分) 0-2 分
		企业信用 (0-4分) (1)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省级 “安全文明工地”证书得 1 分，其它或没有不得分。 (2)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获得省级 “市政优良工程”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0-4 分

		注：获奖日期以证书上颁发日期为准。	
备注	<p>响应人综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p> <p>响应人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磋商报价得分</p> <p>(1) 磋商小组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磋商报价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响应人的最终得分。</p> <p>(2) 各响应人最终排名以最终得分的高低为标准，由高到低排序。最终得分相同的，磋商报价低的排名靠前；总得分和磋商报价都相同的，由磋商小组决定排名。</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排名第一的的响应人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响应人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三的响应人为第三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2.2.1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磋商小组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1 项、第 2 项、第 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被否决。

磋商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 详细评审

3.4.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3.4.2 响应人得分=技术部分+磋商报价+商务部分。

3.4.3 在磋商小组完成对技术部分、磋商报价和商务部分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响应人的最终得分。

3.4.4 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该响应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5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性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3.5.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6 评标结果

3.6.1 除第二章“投标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6.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七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响应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报价函及竞争性磋商报价表

(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上述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和考察了工程现场后，我们愿意按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小写）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遵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及合同约定承包该工程的实施、完成及其缺陷修复工作，工程质量要求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性文件。

3、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在接到监理工程师的开工通知后，在本响应性文件内写明的开工期内开工，所有上岗人员按照磋商承诺，及时到位，组织施工。并在计划工期内完成本合同工程，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5、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响应性文件连同你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6、我方理解甲方磋商文件的所有要求，若不中标，不要求招标人做任何解释。

7、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响应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年 月 日

竞争性磋商报价表（第一轮）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人名称			
磋商总报价 (第一轮)	大写:		
	小写:		
质量要求			
工期			
磋商有效期			
项目经理		注册编号	
备注			

投标响应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响应人名称：

单 位 性 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 (投标响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响应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投标响应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在参加项目的磋商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在此声明，本次磋商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磋商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 2、我方在本次磋商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磋商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我方一旦成交，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负责人等资料组织实施；
- 4、我方保证对相关法律法规及上述磋商文件中规定需要保密的内容严格履行保密义务。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响应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项目经理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 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资格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六、施工组织设计（技术标）

1、投标响应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2.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2.2 劳动力计划表

2.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2.4 施工总平面图

2.5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响应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响应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施工营地、料场、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合计			

七、商务标

1、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交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 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1、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企业承担过类似项目，本表后须附合同协议书或中
标通知书。

4、如无业绩，本表填“无”即可。

2、项目人员机构

(一) 项目人员管理机构组成表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建造师证、安全考核证、无在建承诺；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扫描件。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后附证明材料。

3、优惠承诺

4、履职尽责承诺

5、企业信用

八、财务状况表

备注：在此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年份要求 2020 年、
2021 年、2022 年中任意一年（新成立企业从企业成立之日起算）。

九、其他资料

(投标响应人认为有利于本次投标的其他资料)